



# 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LCJSGC-2025-234

山东恒通城建工程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聊城市董付片区市政排水及配套设施更新改造工程-光岳路部分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 2026 年 3 月 1 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2026 年 1 月 30 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6 年 1 月 30 日

档案号：市一体化编号：

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招 标 人            | 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               |
| 中标工程项目           | 聊城市董付片区市政排水及配套设施更新改造工程-光岳路部分 |
| 建 设 地 点          | 聊城市东昌府区光岳路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中标工程内容           | 标段四工程范围为光岳路(财干路-济聊高速)        |
| 中<br>标<br>条<br>件 | 1、中标价：18440247.96 元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2、建筑面积： /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120 日历天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4、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5、项目经理：李矿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6、其他： /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备 注： /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  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  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